

2025年度济宁市兖州区住房和城 乡建设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住房和城乡建设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我区有关住房和城乡建设的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研究提出住房和城乡建设工作重大问题的政策建议。拟订全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发展规划和阶段性计划并组织实施。配合有关部门做好优化营商环境有关工作。

（二）承担推进建筑节能、城镇减排责任，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建筑节能的政策、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重大建筑节能项目。拟订住房和城乡建设的科技发展规划和政策并监督实施。指导全区的建筑产业现代化推进工作，拟订全区建筑产业现代化的政策、办法并组织实施；组织开展科技项目攻关和新产品、新技术推广应用；指导技术引进和技术创新工作。

（三）指导全区建筑活动，组织实施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项目招标投标活动的监督管理工作。承担建筑市场监督管理职责，规范建筑市场各方主体行为，对建筑市场各方主体进行信用评价。负责建筑市场准入清出、工程建设、工程造价、招标代理、工程监理、装饰装修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建材使用领域的行业管理职责，履行建材使用监管职责。组织拟订建筑业、勘察设计业的行业发展规划、教育培训、人才培养、改革方案、产业政策、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组织协调建筑企业参与国际工程承包、建筑劳务合作。

（四）组织实施工程建设实施阶段的国家标准、地方标准、以及省、市统一定额和行业标准。拟订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评价方法、经济参数、建设标准和工程造价的管理制度并监督执行，拟订公共服务设施（不含通信设施）建设标准并监督执行。指导监督各类工程建设标准定额的实施和工程造价计价，组织发布工程造价信息。

（五）承担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工程质量安全监管责任，组织拟订全区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工程质量、建筑安全生产政策、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

组织拟订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的政策、规章制度。组织拟订建筑业技术政策并指导实施。指导组织全区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工程质量等级核定，受理工程质量问题投诉。负责全区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安全管理。负责全区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工程竣工验收质量监督工作。组织或参与工程重大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

（六）贯彻执行城市设计、城市勘察以及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工程抗震设防相关政策并监督实施。编制城乡建设抗震防灾规划并监督实施。负责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图审查和标准设计的监督管理。承担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相关职责。参与大型项目可行性研究等工程建设前期工作。负责历史优秀建筑保护工作，会同有关部门负责历史文化名城（镇、村）、街区保护和监督管理工作。

（七）承担区政府确定的职责内的城市建设和重点基础设施建设工程组织实施责任。参与拟订全区城市建设相关政策并监督实施。参与编制城市建设固定资产投资计划、发展规划和年度建设计划。协调解决重点项目建设实施过程中职责范围内的有关问题。承担城区燃气、热力等市政公用事业的行业监督管理，并负责指导以上市政公用设施的建设、维护、安全和应急管理。负责城乡建设档案管理工作。

（八）负责拟订村庄和小城镇建设政策并指导实施。指导农村住房建设、农村住房安全和危房改造、村镇建设试点工作。负责农村人居环境改善相关工作。

（九）拟订全区房地产业的行业发展规划和产业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组织拟订房地产市场监管政策并监督执行。制定全区房地产开发、房屋交易、房屋安全管理、房屋租赁、房屋面积管理、房地产估价、房屋中介管理、国有土地上的房屋征收与补偿的规章制度并监督执

行，指导监督房屋产权管理。负责建设和完善个人住房信息系统。负责全区房产交易、房地产产籍管理、商品房预售资金等的监管工作。

（十）负责城镇中等偏下收入和低收入家庭住房保障工作，研究拟订全区住房保障相关政策、规划并监督实施。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资金安排并监督实施。负责城区经济适用房、公共租赁住房和其他保障性住房的建设管理。指导直管公房管理体制改革的和经营管理工作。配合有关部门推进全区住房制度改革工作。

（十一）拟订物业服务行业发展规划和标准，制定物业管理相关政策并监督实施。加强物业服务企业经营活动的监督管理，组织拟订房屋专项维修资金缴存、使用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指导物业公共部分及公用设施交付管理。

（十二）负责行政执法相关政策标准制定、重大案件查处和跨区域执法的组织协调工作，集中行使法律法规明确由区级承担的执法职责，监督指导镇（街道）行政执法工作。

（十三）负责全区住房和建设人才队伍建设。负责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人员的执业资格管理工作；制订全区住房和城乡建设系统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并指导实施；指导并组织本系统职工教育培训工作；组织本系统专业技术人员职称的申报和评聘工作。承担人才工作相关职责，开展住房和城乡建设方面的交流与合作。

（十四）在职责范围内负责本部门、本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工作。负责相关产业的招商引资工作。

（十五）贯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切实履行机关党建工作、党风廉政建设和意识形态主体责任，全面推进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把制度建设贯穿其中，领导所属单位抓好党的建

设工作。

（十六）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七）职能转变。按照省委、省政府关于转变政府职能、深化放管服改革，深入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的决策部署，认真落实省、市、区深化“一次办好”改革的要求，组织推进本系统转变政府职能。负责已划转至行政审批部门的行政许可及关联事项的事中事后监管。构建新型监管机制、创新监管方式，落实监管责任，探索智慧监管、包容审慎监管，提高监管的公平性、规范性、简约性。推进全区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政务服务信息平台和信用体系建设，提高政务服务效率和质量。

二、机构设置

从单位构成看，济宁市兖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决算包括：局本级决算、局属事业单位决算。

纳入济宁市兖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5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济宁市兖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 济宁市兖州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服务中心
3. 济宁市兖州区城市开发房地产服务中心
4. 济宁市兖州区城乡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5. 济宁市兖州区住房保障事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济宁市兖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9,888.0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6,078.74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909.21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296.4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80.4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2,099.54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0,925.3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4,176.4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303.1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17,794.69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36,875.98	本年支出合计	58	36,875.9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36,875.98	总计	62	36,875.9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济宁市兖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公开02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6,875.98	35,966.77					909.2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96.43	854.95					441.4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96.43	854.95					441.4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7.21	37.2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46.32	346.3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93.28	335.58					357.7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9.62	135.85					83.7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0.42	176.58					103.8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0.42	176.58					103.8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22	11.2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69.20	165.36					103.8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099.54	2,099.54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39.90	39.9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39.90	39.90					
21103	污染防治	855.17	855.17					
2110302	水体	855.17	855.17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180.00	180.00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180.00	180.00					
211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993.00	993.00					
21198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993.00	993.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31.48	31.48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31.48	31.48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925.32	10,840.52					84.8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433.27	3,348.47					84.80
2120101	行政运行	241.71	240.49					1.22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191.55	3,107.98					83.58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01.00	201.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01.00	201.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400.00	5,40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400.00	5,40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891.05	1,891.05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891.05	1,891.0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176.44	3,897.33					279.11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042.36	3,042.36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58.54	58.54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2,921.53	2,921.53					
2210111	配租型住房保障	15.07	15.07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47.22	47.2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20.70	278.96					141.7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20.70	278.96					141.73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713.38	576.01					137.37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713.38	576.01					137.37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03.15	303.15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303.15	303.15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24069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303. 15	303. 15					
229	其他支出	17, 794. 69	17, 794. 69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7, 794. 69	17, 794. 69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7, 794. 69	17, 794. 6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万元

部门：济宁市兖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6,875.98	4,386.51	32,489.4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96.43	1,296.4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96.43	1,296.4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7.21	37.2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46.32	346.3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93.28	693.2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9.62	219.6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0.42	280.4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0.42	280.4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22	11.2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69.20	269.2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099.54		2,099.54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39.90		39.9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39.90		39.90			
21103	污染防治	855.17		855.17			
2110302	水体	855.17		855.17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180.00		180.00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180.00		180.00			
211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993.00		993.00			
21198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993.00		993.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31.48		31.48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31.48		31.48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925.32	1,697.56	9,227.7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433.27	1,697.56	1,735.70			
2120101	行政运行	241.71	240.49	1.22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191.55	1,457.07	1,734.48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01.00		201.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01.00		201.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400.00		5,40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400.00		5,40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891.05		1,891.05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891.05		1,891.0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176.44	1,112.10	3,064.34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042.36		3,042.36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58.54		58.54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2,921.53		2,921.53			
2210111	配租型住房保障	15.07		15.07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47.22		47.2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20.70	420.7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20.70	420.7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713.38	691.40	21.98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713.38	691.40	21.98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03.15		303.15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303.15		303.15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24069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303.15		303.15			
229	其他支出	17,794.69		17,794.69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7,794.69		17,794.69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7,794.69		17,794.6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万元

部门：济宁市兖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9,888.0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6,078.74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854.95	854.9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76.58	176.5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2,099.54	1,106.54	993.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0,840.52	3,549.47	7,291.0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897.33	3,897.3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303.15	303.1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17,794.69		17,794.69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5,966.77	本年支出合计	59	35,966.77	9,888.03	26,078.7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5,966.77	总计	64	35,966.77	9,888.03	26,078.7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万元

部门：济宁市兖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9,888.03	3,561.59	6,326.4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4.95	854.9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54.95	854.9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7.21	37.2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46.32	346.3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5.58	335.5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5.85	135.8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6.58	176.5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6.58	176.5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22	11.2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65.36	165.3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106.54		1,106.54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39.90		39.9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39.90		39.90
21103	污染防治	855.17		855.17
2110302	水体	855.17		855.17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180.00		180.00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180.00		180.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31.48		31.48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31. 48		31. 4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 549. 47	1, 697. 06	1, 852. 41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 348. 47	1, 697. 06	1, 651. 41
2120101	行政运行	240. 49	240. 49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 107. 98	1, 456. 57	1, 651. 41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01. 00		201. 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01. 00		201.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 897. 33	832. 99	3, 064. 34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 042. 36		3, 042. 36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58. 54		58. 54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2, 921. 53		2, 921. 53
2210111	配租型住房保障	15. 07		15. 07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47. 22		47. 2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8. 96	278. 9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8. 96	278. 96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576. 01	554. 03	21. 98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576. 01	554. 03	21. 98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03. 15		303. 15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303. 15		303. 15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24069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303.15		303.1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济宁市兖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981.4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5.1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256.28	30201	办公费	17.4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18.61	30202	印刷费	0.02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74.19	30204	手续费		310	资本性支出	0.06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0.46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281.54	30206	电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36.67	30207	邮电费	4.3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7.21	30208	取暖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6.58	30209	物业管理费	1.50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11	差旅费	0.45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90.62	30213	维修（护）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4	租赁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70	30215	会议费	0.77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34.94	30216	培训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83.53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3.81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49.56	30226	劳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8	工会经费	10.01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68.04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4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80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3,516.35	公用经费合计					45.2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济宁市兖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6,078.74	26,078.74		26,078.7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993.00	993.00		993.00	
211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993.00	993.00		993.00	
21198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993.00	993.00		993.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291.05	7,291.05		7,291.05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400.00	5,400.00		5,40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400.00	5,400.00		5,40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891.05	1,891.05		1,891.05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891.05	1,891.05		1,891.05	
229	其他支出		17,794.69	17,794.69		17,794.69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7,794.69	17,794.69		17,794.69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7,794.69	17,794.69		17,794.6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济宁市兖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公开08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济宁市兖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公开09表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4		1.34		1.34		1.34		1.34		1.3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收、支总计均为36,875.98万元。与2024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44,652.49万元，下降54.77%。主要是本年部分项目完成资金拨付，未增加新项目，导致总体收支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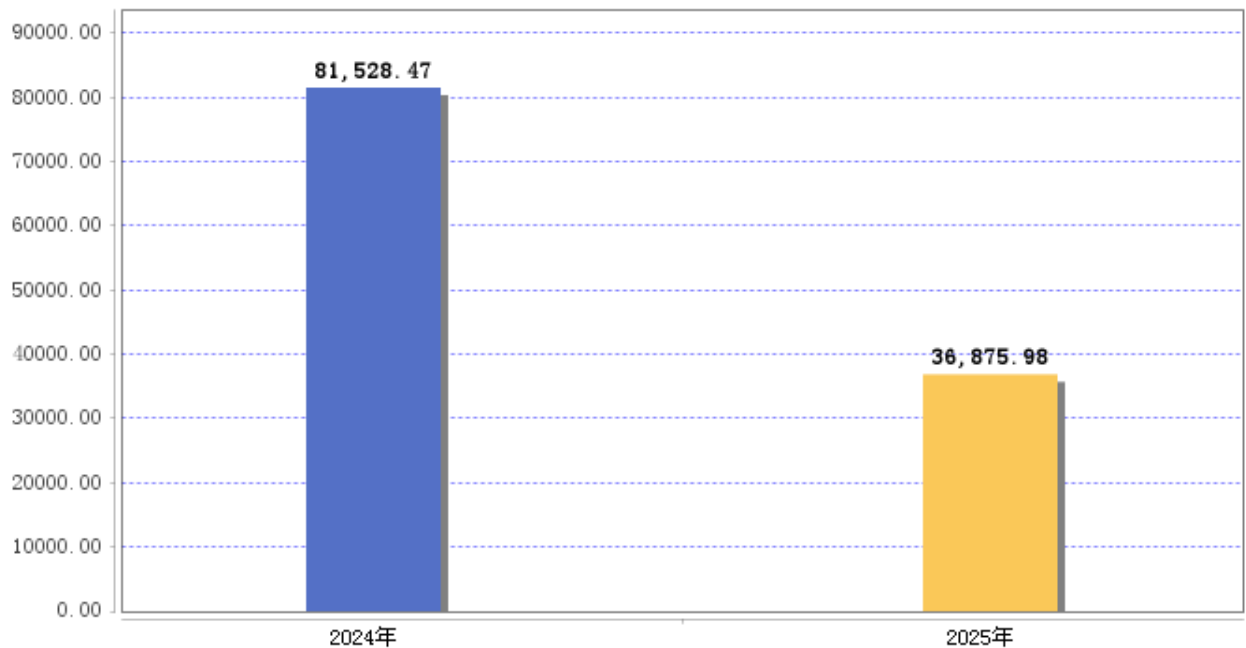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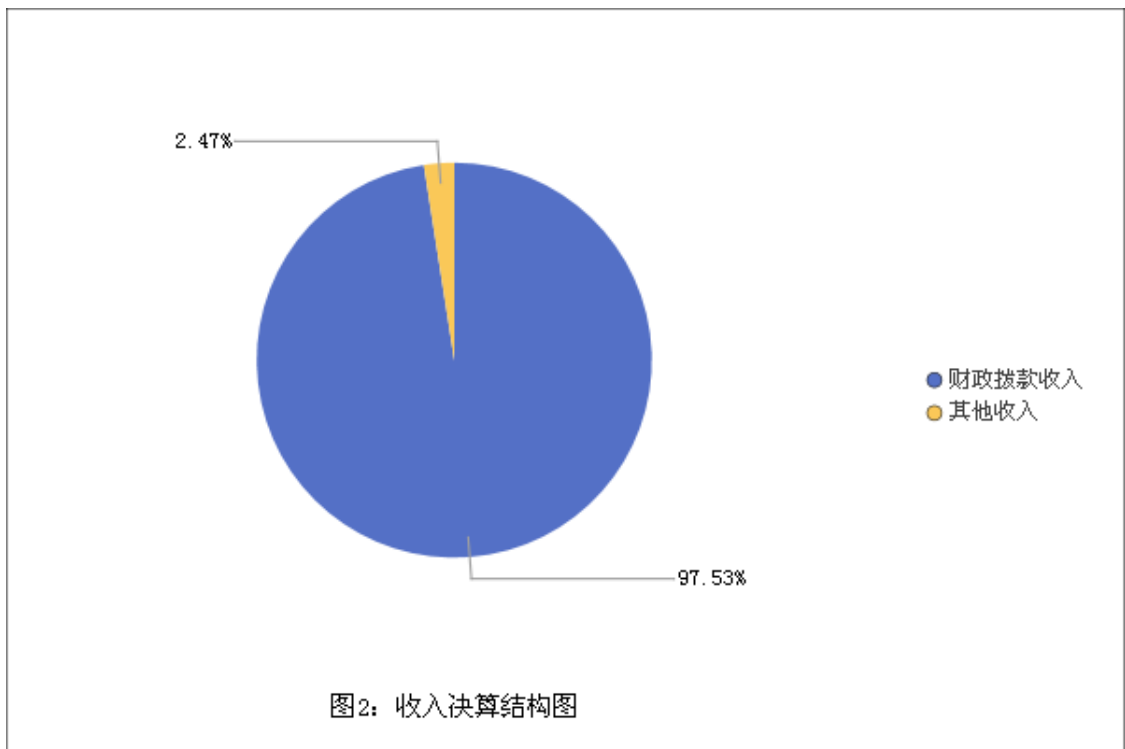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5年度收入合计36,875.9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5,966.77万元，占97.53%；其他收入909.21万元，占2.47%。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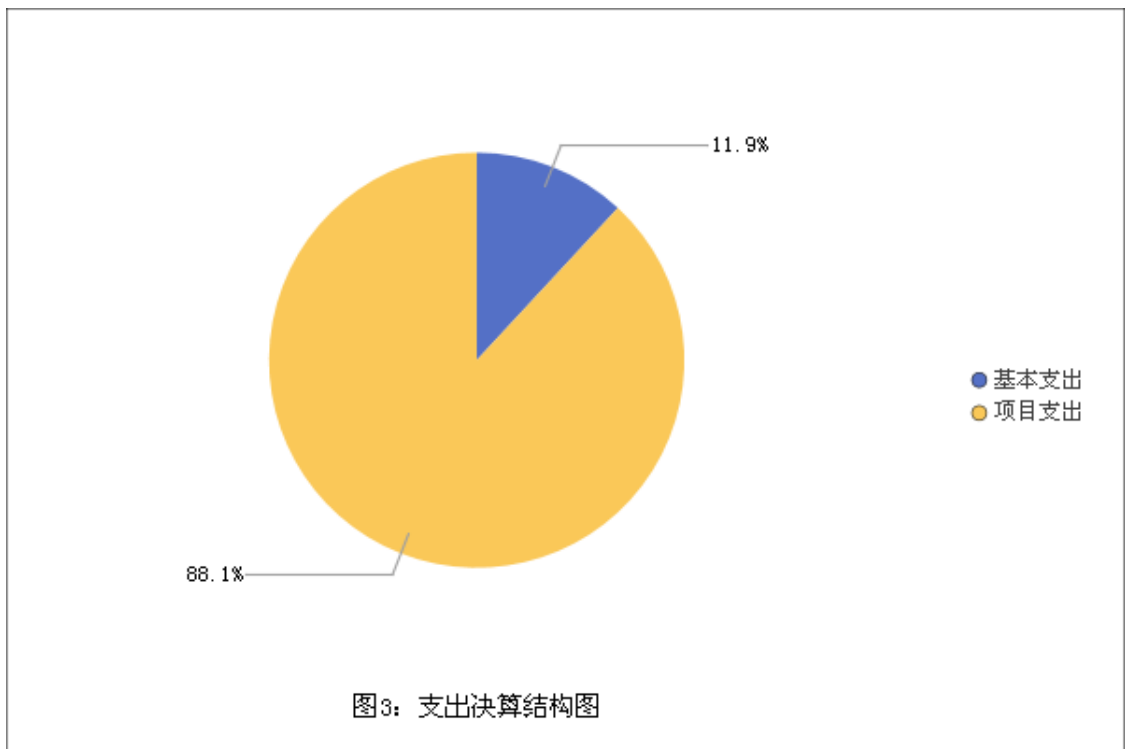
1. 财政拨款收入35,966.77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减少44,822.67万元，下降55.48%。主要是本年部分项目完成资金拨付，未增加新项目，导致总体收支减少。

2. 其他收入909.21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170.19万元，增长23.03%。主要是单位自有资金按照实际情况据实支出。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年度支出合计36,875.9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386.51万元，占11.9%；项目支出32,489.48万元，占88.1%。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基本支出4,386.51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72.33万元，增长1.68%。主要是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增加。

2. 项目支出32,489.48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减少44,724.81万元，下降57.92%。主要是本年部分项目完成资金拨付，未增加新项目，导致总体收支减少。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35,966.77万元。与2024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44,822.67万元，下降55.48%。主要是本年部分项目完成资金拨付，未增加新项目，导致总体收支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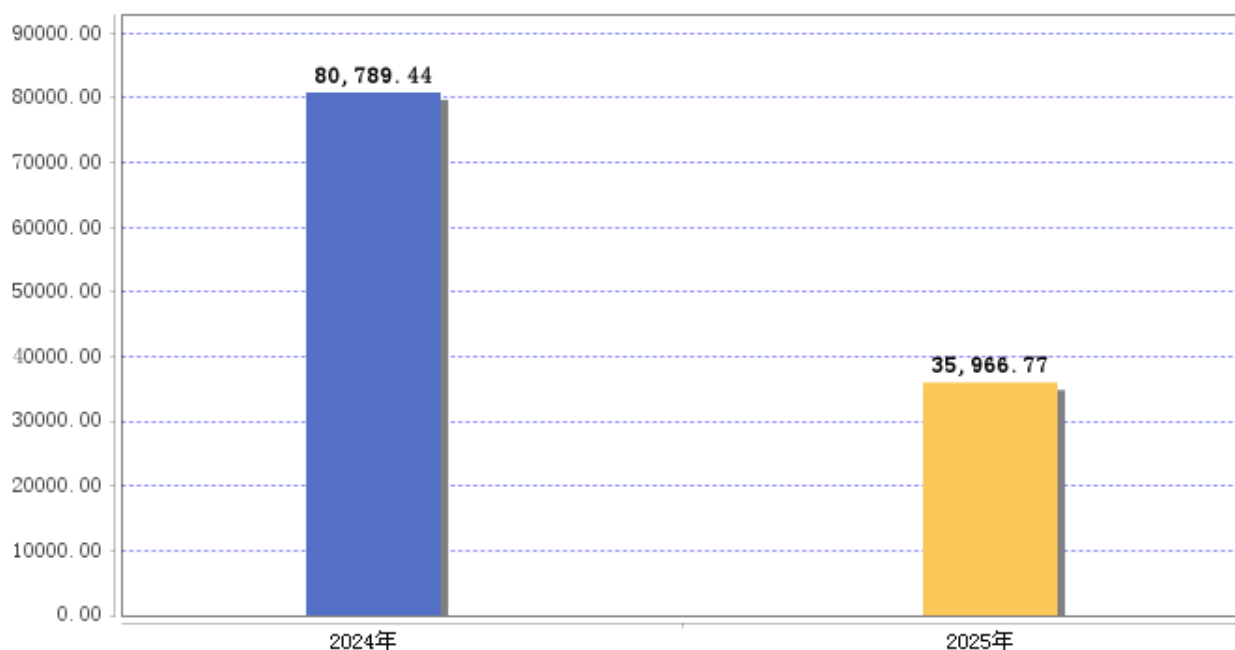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保障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老旧小区改造等重点支出，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按照支出功能分类，老旧小区改造方面的支出规模较大（或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比重较高），主要是：老旧小区改造，2025年度决算数为2921.53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8.1%，主要用于实施老旧小区改造，通过修缮新建道路、排水，建设完善美化公共设施，提升“水电气暖”管网升级等改造提升工程，全方位提升小区居住环境。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9,888.0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26.81%。与2024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5,831.78万元，下降37.1%。主要是节能环保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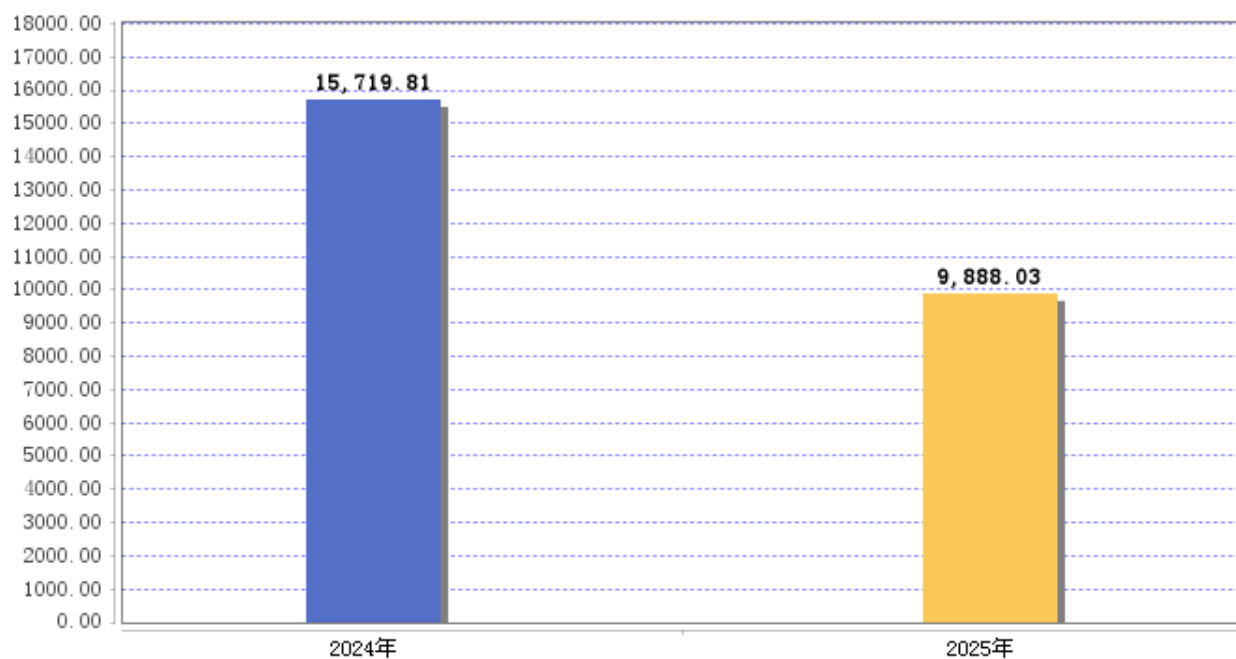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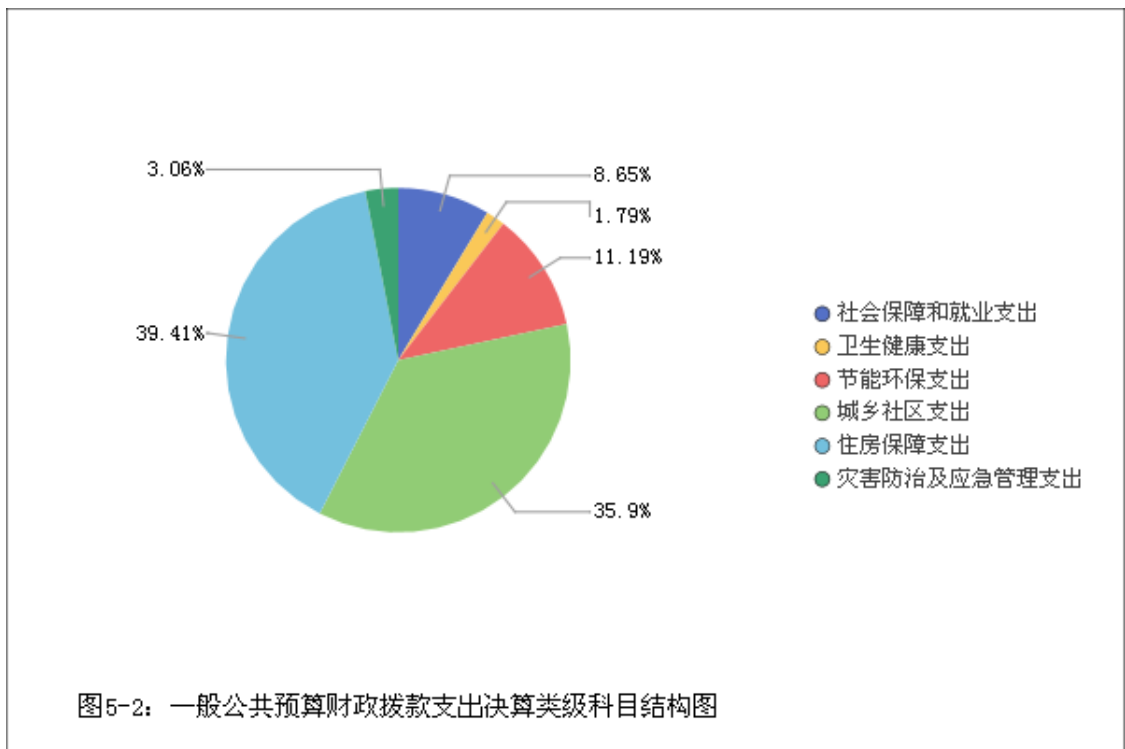


图5-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9,888.03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854.95万元，占8.65%；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176.58万元，占1.79%；节能环保支出（类）支出1,106.54万元，占11.19%；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3,549.47万元，占35.9%；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3,897.33万元，占39.41%；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支出303.15万元，占3.06%。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0,452.41万元，支出决算为9,888.0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我单位工程项目未列入当年预算，列入增资项目。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37.19万元，支出决算为37.2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为预估，按实际发生数列支。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350.02万元，支出决算为346.3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94%。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303.42万元，支出决算为335.5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0.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

年初预算为预估，按实际发生数列支。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20.22万元，支出决算为135.8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为预估，按实际发生数列支。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12.15万元，支出决算为11.2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2.3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为预估，按实际发生数列支。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135.25万元，支出决算为165.3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2.2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为预估，按实际发生数列支。

7.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9.9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工程项目未列入预算，按实际发生数列支。

8.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年初预算为69.9万元，支出决算为855.1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23.4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为预估，按实际发生数列支。

9. 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农村环境保护（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80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工程项目未列入预算，按实际发生数列支。

10. 节能环保支出（类）其他节能环保支出（款）其他节能环保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1.48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工程项目未列入预算，按实际发生数列支。

11.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233.63万元，支出决算为240.4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9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为预估，按实际发生数列支。

12.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547.55万元，支出决算为3,107.9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00.8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为预估，按实际发生数列支。

13.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06万元，支出决算为20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89.6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为预估，按实际发生数列支。

14.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农村危房改造（项）。年初预算为83.21万元，支出决算为58.5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0.3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按照项目实施进度拨付资金。

15.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老旧小区改造（项）。年初预算为3,211.91万元，支出决算为2,921.5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9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按照项目实施进度拨付资金。

16.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配租型住房保障（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5.07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为预估，按实际发生数列支。

17.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7.22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为预估，按实际发生数列支。

1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261.92万元，支出决算为278.9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6.5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为预估，按实际发生数列支。

19. 住房保障支出（类）城乡社区住宅（款）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223.24万元，支出决算为576.0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7.0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为预估，按实际发生数列支。

20.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防治（款）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03.15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工程项目未列入预算，按实际发生数列支。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3,561.6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3,516.3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等。

公用经费45.2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办公设备购置、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会议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年收入

26,078.74万元，本年支出26,078.74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节能环保支出（类）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款）其他节能环保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993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工程项目未列入当年预算，列入增资项目。

（二）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5,400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工程项目未列入当年预算，列入增资项目。

（三）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891.05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工程项目未列入当年预算，列入增资项目。

（四）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7,794.69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工程项目未列入当年预算，列入增资项目。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1.34万元，支出决算

为1.34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为0万元，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为1.34万元，支出决算为1.34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5年济宁市兖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34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等支出。截至2025年12月31日，济宁市兖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辆。

3. 公务接待费决算数为0万元。其中：国内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5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3.84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4.4万元，下降24.12%，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强化预算约束，从严控制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5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0.8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8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6.94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0.8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9.87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91.22%；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

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4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13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主要是机关事业单位日常公务用车；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3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济宁市兖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组织对2025年度区级预算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涉及预算项目9个，预算资金327.51万元，占部门区级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对“2025年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1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预算资金50.71万元。

（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济宁市兖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5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的9个项目中，8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1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但也存在部分项目产出指标低于预期、项目实施进展慢等问题。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2025年度全部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以及“住建事业发展业务经费（工程消防验收、保密网络安全工作经费）”“机关党建工作经费”等9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 住建事业发展业务经费（工程消防验收、保密网络安全工作经费）项

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20万元，执行数为2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严格执行预算安排，住建事业发展业务经费按时申报，及时支付，支付过程中，严格遵守各项规章制度，严格执行各项财务制度标准；二是坚持量入为出的原则，树立勤俭节约的思想，节俭财政支出，不该花的钱不花，从严把关，保障资金使用安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促进各项重点工作的顺利开展，加快了建设生态宜居城市步伐，实现了单位履职效能。

2. 机关党建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0分。全年预算数为5万元，执行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本年度严格对照年初预期目标推进各项党建工作，全面落实各项活动举措，目标任务均按计划落地见效。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严格党员日常教育和管理，激发广大党员担当作为；二是组织参加知识竞赛等党建活动达到50人次，组织开展党员志愿服务活动覆盖50人次，党建观摩、述职会议活动3次，发展党员3人；三是通过示范活动激发学习兴趣，志愿服务展现先锋形象，主题党日强化宣传教育，提升了党员凝聚力；四是圆满完成上级党组织交办的各项工作，为兖州住建事业发展凝智聚力，推动住建事业又好又快发展。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未完成资金申请拨付程序。下一步改进措施：积极对接申请资金拨付，争取按当年预算完成支付。

3. 建筑工程远程视频监控平台运营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6.12分。全年预算数为21.24万元，执行数为13万元，完成预算的61.2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对2025年度全区在建建筑工地进行24小时全覆盖远程视频监控，发挥线上调度作用，及时督导建筑工地落实扬尘治理各项措施；二是发现问题，要求建筑工地限时内进

行整改，减少建筑施工造成的环境污染，全区建筑工地扬尘治理措施落实情况良好，保障了全区环境空气质量持续改善。

4. 生态文明建设财政奖补资金-污水处理厂尾水净化工程（马桥湿地）
运维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6.37分。全年预算数为109.8万元，执行数为69.9万元，完成预算的63.6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维护湿地面积为287400平方米，维护植被面积为130000平方米，现场工作人员为5人，地表三类水质达标天数为365天，设施设备完好率达99%，湿地植物存活率为96%，湿地正常运行率为97%，垃圾100%日产日清；二是湿地处理中水处理量稳定在6万吨/天，未发生污水直排现象；三是通过生态滞留塘、潜流湿地、表流湿地三个区域对兖州污水处理厂调入泗河的中水进行深化处理，使泗河水质稳定达到地表三类水的水质，群众满意度达90%。

5. 脱贫享受政策户和监测帮扶户住房安全鉴定费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分。全年预算数为32.5万元，执行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5年未开展此项工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2022年底前各镇街在开展全区城乡自建房排查鉴定时一并完成了脱贫享受政策户房屋鉴定，考虑区级财政紧张且省市考核未作明确要求，故未开展此项工作。下一步改进措施：积极对接上级部门，及时掌握扶贫政策，按照省市工作要求及时开展工作。

6. 城市公共自行车管理服务费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27.98万元，执行数为127.9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兖州城区公共自行车系统总体运营平稳，满足了群众低碳绿色出行；二是市民正常借还车，有效缓解了交通拥堵，有效倡导了绿色低碳生活，同时通过绿色骑行、节能减排，

改善城市大气质量，积极引导了社会生态、环保、健康的出行理念，实现了项目的环境、社会双收益。

7. 2025年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09.61万元，执行数为54.54万元，完成预算的49.7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根据省市关于农村低收入群体住房安全保障工作要求，组织镇街对农村低收入群体住房进行全面排查，严格按照个人申请、集体评议、入户审核、县级审批、签订协议、组织实施、竣工验收程序推进农村危房改造工作，2025年已完成农村危房改造53户，切实保障困难群众住房安全。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因2025年农村危房改造工作实施进度，2025年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未全部拨付完成，2026年初拨付剩余资金。下一步改进措施：积极对接上级部门，按照当年计划，加快改造进度和验收工作，及时拨付补助资金。

8. 韦园片区人民影院租金补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9.16万元，执行数为19.1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租金补贴的发放，圆满解决韦园片区征收历史遗留问题。

9. 住房保障系统运行维护费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3万元，执行数为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运营商对保障房管理系统提供全年7*24小时服务，保证了保障住房保障系统的正常安全运行。

2025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部门评价结果。“2025年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评价等级为“优”。

部门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至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至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主要用于反映行政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主要用于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

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二十、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主要用于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主要用于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二十二、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项），主要用于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主要用于政府在排水、污水处理、水污染防治、湖库生态环境保护、水源地保护、国土江河综合整治、河流治理与保护、地下水修复与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四、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农村环境保护（项），主要用于反映用于农村环境保护方面的支出。

二十五、节能环保支出（类）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款）其他节能环保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用于其他使用超长期特别国债收入安排的节能环保支出。

二十六、节能环保支出（类）其他节能环保支出（款）其他节能环保支出（项），主要用于其他节能环保方面的支出。

二十七、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主要用于行政部门的基本支出。

二十八、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主要用于其他城乡社区事务管理方面的支出。

二十九、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主要用于其他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

三十、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主要用于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三十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项），主要用于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三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农村危房改造（项），主要用于农村危房改造方面的支出。

三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老旧小区改造（项），主要用于老旧小区改造方面的支出。

三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配租型住房保障（项），主要用于公共租赁住房、保障性租赁住房筹集、运营维护，以及向符合条件住房困难家庭发放租赁补贴，支持住房困难群体租赁住房保障。

三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项），主要用于各级政府向低收入住房保障家庭发放的住房租赁补贴支出。

三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主要用于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十七、住房保障支出（类）城乡社区住宅（款）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

出（项），主要用于其他用于城乡社区住宅方面的支出。

三十八、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防治（款）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项），主要用于其他用于自然灾害防治的支出。

三十九、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项），主要用于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第五部分

附件

2025 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部门（单位）：济宁市兖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住建事业发展业务经费 (工程消防验收、保密网 络安全工作经费)	济宁市兖州区住房和 城乡建设局	100.00	优
2	机关党建工作经费	济宁市兖州区住房和 城乡建设局	90.00	优
3	建筑工程远程视频监控平 台运营费	济宁市兖州区住房和 城乡建设局	96.12	优
4	生态文明建设财政奖补资 金-污水处理厂尾水净化 工程（马桥湿地）运维经 费	济宁市兖州区住房和 城乡建设局	96.37	优
5	脱贫享受政策户和监测帮 扶户住房安全鉴定费用	济宁市兖州区住房和 城乡建设局	10.00	差
6	城市公共自行车管理服务 费	济宁市兖州区住房和 城乡建设局	100.00	优
7	2025 年农村危房改造补 助资金	济宁市兖州区住房和 城乡建设局	94.98	优
8	韦园片区人民电影院租金 补贴	济宁市兖州区住房保 障事务中心	100.00	优
9	住房保障系统运行维护费	济宁市兖州区住房保 障事务中心	100.00	优

2025年度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住建事业发展业务经费（工程消防验收、保密网络安全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济宁市兖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济宁市兖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	20	20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	20	2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住建事业发展业务费用的支付，保障各项重点工作的完成，实现单位履职效能。			通过住建事业发展业务费用的支付，完成各项重点工作，实现单位履职效能。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业务经费成本控制	≤40万元	20万元	2	2	
			办公费成本控制	≤12万元	10万元	1	1	
			差旅费成本控制	≤12万元	5万元	1	1	
			印刷费成本控制	≤8万元	3万元	1	1	
			邮电费成本控制	≤6万元	2万元	1	1	
			其他交通费用成本控制	≤2万元	0万元	1	1	
			支出标准执行准确率	100%	100%	1	1	
			差旅费标准（市区内）	150元/天	150元/天	1	1	
			差旅费标准（市区外）	180元/天	180元/天	1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点工作数量	≥5个	5个	8	8	
		质量指标	各项支付工作完成率	100%	100%	8	8	
			支付对象准确率	100%	100%	8	8	
			停机事件发生次数	0次	0次	8	8	
		时效指标	生活垃圾处清理时间	日产日清	日产日清	8	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履职效能认可率	≥90%	90%	15	15	
			办公面积达标率	100%	100%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00					

2025年度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机关党建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济宁市兖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济宁市兖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	5	0	10	0.00%	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	5	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定期培训提升素质，示范活动激发学习兴趣，志愿服务展现先锋形象，主题党日强化宣传教育等活动，创造出具有影响力的系统党建品牌，提升党员凝聚力。			本年度严格对照年初预期目标推进各项党建干工作，全面落实各项活动举措，目标任务均按计划落地见效。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控制金额	≤5万元	0万元	4	4	
			活动材料印刷成本	≤2万元	0万元	2	2	
			其他费用成本	≤3万元	0万元	2	2	
			机关党建活动成本	≤1万元	0万元	2	2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党建观摩、述职会议等活动次数	≥3次	3次	8	8	
			党建信息发稿量	≥20篇	20篇	8	8	
		质量指标	组织参加知识竞赛等党建活动人次	≥50人	50人	8	8	
			组织开展党员志愿服务活动覆盖人数	≥50人	50人	8	8	
		时效指标	机关党建活动开展及时性	及时完成	及时完成	8	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众号被浏览次数	≥200次	200次	15	15	
			发展党员人数	≥2人	2人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90.00						

2025年度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建筑工程远程视频监控平台运营费						
主管部门		济宁市兖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济宁市兖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1.24	21.24	13	10	61.21%	6.1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1.24	21.24	13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对2023年度全区在建建筑工地进行远程视频监控，督导建筑工地落实扬尘治理各项措施，减少建筑施工造成的环境污染，提升全区空气环境质量。			对2025年度全区在建建筑工地进行远程视频监控，督导建筑工地落实扬尘治理各项措施，减少建筑施工造成的环境污染，提升全区空气环境质量。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视频监控运营费	≤21.24万元	13万元	2	2	
			A型专线运营成本	≤1.5万元	1.5万元	2	2	
			B型专线运营成本	≤19.74万元	12.5万元	2	2	
			A型专线运营成本控制标准	≤15000元/条	15000元/条	2	2	
			B型专线运营成本控制标准	≤14400元/条	14400元/条	2	2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现建筑工地视频联网覆盖率	100%	100%	10	10	
			覆盖工地数量	≥15个	15个	6	6	
		质量指标	建筑工地视频接通率	≥90%	95%	6	6	
			接通率不达标被通报次数	≤15次	0次	6	6	
			视频点位监控有效性	有效规范	有效规范	6	6	
		时效指标	检测周期	24小时	24小时	6	6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PM10指数	≤71μg/m3	71μg/m3	6	6	
			重污染天数	≤13天	2天	6	6	
			优良天数	≥200天	256天	6	6	
			重大安全责任事故零发生	0次	0次	6	6	
			安全隐患整改率	100%	100%	6	6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相关投诉发生次数	≤30次	0次	5	5	
			群众满意度	≥90%	90%	5	5	
	总分		96.12					

2025年度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生态文明建设财政奖补资金-污水处理厂尾水净化工程（马桥湿地）运维经费						
主管部门		济宁市兖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济宁市兖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9.9	109.8	69.9	10	63.66%	6.3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9.9	69.9	30				
	上年结转资金	0	39.9	39.9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对污水处理厂尾水净化工程提供日常运维支出，对污水处理厂、第三污水处理厂处理出来的尾水，进行生态提升，使马桥湿地出水达到地表三类水标准。			通过污水处理厂尾水净化工程提供日常运维支出，对污水处理厂、第三污水处理厂处理出来的尾水进行生态提升，使马桥湿地出水达到地表三类水标准。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马桥湿地运行维护成本	≤69.9万元	69.9万元	4	4	
			马桥湿地单位面积运行维护成本	≤2.43平方米/元	2.43平方米/元	3	3	
			按效付费执行情况	严格按照合同进行付费	严格按照合同进行付费	3	3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护湿地面积	≥287400平方米	287400平方米	4	4	
			维护植被面积	≥130000平方米	130000平方米	3	3	
			工作人员配备数量	≥5人	5人	3	3	
		质量指标	地表三类水质达标天数	365天	365天	10	10	
			设施设备完好率	≥98%	98%	5	5	
			湿地植物存活率	≥95%	95%	5	5	
		时效指标	湿地正常运行率	≥95%	95%	5	5	
			垃圾清理时间	日产日清	日产日清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马桥湿地处理中水数量	≥6万吨/天	6万吨/天	10	10	
			污水直排现象发生次数	0次	0次	5	5	
		生态效益指标	BOD（生化需氧量）下降率	≥45%	45%	5	5	
			COD（化学需氧量）下降率	≥40%	4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5	5	
			投诉数量	0次	0次	5	5	
总分			96.37					

2025年度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脱贫享受政策户和监测帮扶户住房安全鉴定费用						
主管部门		济宁市兖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济宁市兖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2.5	32.5	0	10	0.00%	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2.5	32.5	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购买服务，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对全区脱贫享受政策户和监测帮扶户住房进行安全性鉴定，根据鉴定结果采取相应措施，确保贫困户住房安全。			根据省市脱贫攻坚工作安排部署和要求，2025年未开展脱贫享受政策户和监测帮扶户住房安全鉴定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房屋安全鉴定服务成本	≤32.5万元	0万元	5	0	根据省市脱贫攻坚工作安排部署和要求，2025年未开展脱贫享受政策户和监测帮扶户住房安全鉴定工作。
			单户房屋安全鉴定服务成本	≤250元/户	0万元	5	0	根据省市脱贫攻坚工作安排部署和要求，2025年未开展脱贫享受政策户和监测帮扶户住房安全鉴定工作。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鉴定房屋数量	1300个	0个	10	0	根据省市脱贫攻坚工作安排部署和要求，2025年未开展脱贫享受政策户和监测帮扶户住房安全鉴定工作。
		质量指标	第三方资质达标率	100%	0%	10	0	根据省市脱贫攻坚工作安排部署和要求，2025年未开展脱贫享受政策户和监测帮扶户住房安全鉴定工作。
			危房认定准确率	100%	0%	10	0	根据省市脱贫攻坚工作安排部署和要求，2025年未开展脱贫享受政策户和监测帮扶户住房安全鉴定工作。
		时效指标	房屋安全鉴定时限	≤30天	0天	10	0	根据省市脱贫攻坚工作安排部署和要求，2025年未开展脱贫享受政策户和监测帮扶户住房安全鉴定工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房屋安全鉴定覆盖率	100%	0%	10	0	根据省市脱贫攻坚工作安排部署和要求，2025年未开展脱贫享受政策户和监测帮扶户住房安全鉴定工作。
			房屋安全事故发生次数	0次	0次	10	10	根据省市脱贫攻坚工作安排部署和要求，2025年未开展脱贫享受政策户和监测帮扶户住房安全鉴定工作。
			危房整改修缮率	100%	0%	10	0	根据省市脱贫攻坚工作安排部署和要求，2025年未开展脱贫享受政策户和监测帮扶户住房安全鉴定工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相关投诉发生次数	≤5次	0次	5	0	根据省市脱贫攻坚工作安排部署和要求，2025年未开展脱贫享受政策户和监测帮扶户住房安全鉴定工作。
			贫困户满意度	≥90%	0%	5	0	根据省市脱贫攻坚工作安排部署和要求，2025年未开展脱贫享受政策户和监测帮扶户住房安全鉴定工作。
总分			10.00					

2025年度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城市公共自行车管理服务费						
主管部门		济宁市兖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济宁市兖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6	127.98	127.98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6	127.98	127.98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购买服务方式，对兖州区公共自行车系统的日常运营维护，缓解交通拥堵，减少大气污染，方便居民出行，满足群众绿色骑行的日常需求。			通过购买服务方式，对兖州区公共自行车系统的日常运营维护，缓解交通拥堵，减少大气污染，方便居民出行，满足群众绿色骑行的日常需求。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公共自行车运营服务费控制金额	≤191.7万元	127.98万元	5	5	
			自行车运营费用标准	≤707元/车/年	707元/车/年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共自行车站点数量	≥58个	58个	6	6	
			公共自行车辆数量	≥1500辆	1500辆	6	6	
			配备调度车数量	2辆	2辆	6	6	
		质量指标	自行车完好率	≥92%	92%	6	6	
			站点有效使用率	100%	100%	6	6	
			按效付费执行情况	严格执行按效付费	严格执行按效付费	6	6	
		时效指标	故障响应时间	≤4小时	4小时	4	4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自行车骑行量	≤30万次	30万次	8	8	
			公共自行车办卡数	≥10000张	10000张	8	8	
			方便居民出行认可度	≥92%	92%	8	8	
			重要区域投放密度	100%	100%	6	6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对公共自行车建设及使用满意度	≥92%	92%	5	5	
			公共自行车投诉次数	≤30次	2次	5	5	
总分			100.00					

2025年度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5年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济宁市兖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济宁市兖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71	109.61	54.54	10	49.76%	4.9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71	109.61	54.54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省市关于农村低收入群体住房安全保障工作要求，组织镇街对农村低收入群体住房进行全面排查，严格按照个人申请、集体评议、入户审核、县级审批、签订协议、组织实施、竣工验收程序推进农村危房改造工作，C级危房修缮加固，D级危房拆除重建，切实保障困难群众住房安全。			根据省市关于农村低收入群体住房安全保障工作要求，组织镇街对农村低收入群体住房进行全面排查，严格按照个人申请、集体评议、入户审核、县级审批、签订协议、组织实施、竣工验收程序推进农村危房改造工作，2025年已完成农村危房改造53户，切实保障困难群众住房安全。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总成本	≤39.5万元	54.54万元	5	5	
			农村危房改造户均补助标准单位成本	≤3万元/户	3万元/户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数量	≥40个	53个	10	10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农村危房改造完成时限	2024年12月底前	2025年12月	10	10	
			项目资金拨付时间	资金到位后一月内	2025年12月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省市相关部门督导检查、暗访通报问题次数	≤2次	0次	10	10	
			重大安全责任事故发生次数	0次	0次	10	10	
			农村房屋安全隐患	及时消除	及时消除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分		94.98						

2025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韦园片区人民电影院租金补贴						
主管部门		济宁市兖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济宁市兖州区住房保障事务中心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16	19.16	19.16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9.16	19.16	19.16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圆满完成韦园片区人民电影院租金补贴支付任务，缓解影院经营困难，支持影院健康发展； 目标2：解决征收户实际困难，提升征收户获得感； 目标3：完成征收片区安置工作及历史遗留问题，提高群众满意度。			圆满完成韦园片区人民电影院租金补贴支付任务； 解决征收户实际困难；完成征收片区安置工作及历史遗留问题，提高人民满意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年租金费用	19.16万元	19.16万元	5	5	
			租金总额	547万元	547万元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征收房屋面积	1464.13平方米	1464.13平方米	10	10	
		质量指标	韦园片区人民电影院租金补贴应补尽补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租金拨付时间	6月30日前	2026年5月	10	10	
			租金总额支付年度	≤28年	28年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腾空土地亩数	5.88亩	5.88亩	10	10	
			解决韦园片区遗留问题	有效解决	有效解决	10	10	
			涉访涉诉行为发生次数	0次	0次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韦园片区征收户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			100.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2025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住房保障系统运行维护费						
主管部门		济宁市兖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济宁市兖州区住房保障事务中心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	3	3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	3	3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为现有保障房管理系统提供全年7*24小时服务，保障系统正常安全运行，提供电话热线支持和传真服务，出现系统应用故障，安排工作人员迅速解决，在接到故障后，1小时应答，12小时恢复。			提供电话热线支持和传真服务，出现系统应用故障，安排工作人员迅速解决，在接到故障后，做到1小时应答，12小时内恢复，保障系统正常安全运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住房保障系统运行维护费总成本	≤3万元	3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住房保障系统维护数量	1套	1套	10	10	
		质量指标	住房保障系统正常运行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系统故障修复时间	≤24小时	8小时	10	10	
			系统服务期限	3年	3年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租户动态监管率	100%	100%	15	15	
			系统服务对象数量	2400户	2400户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单位满意度	≥90%	100%	5	5	
			使用人员满意度	≥90%	100%	5	5	
总分			100.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2025 年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为进一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接续推动乡村全面振兴，切实做好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住房安全保障，改善农村人居条件，根据省市要求，对农村低收入群体危险房屋进行改造。

2.项目主要内容。按照省市关于农村低收入群体住房安全保障工作要求，2025 年初组织镇街摸排农村危房并上报改造计划，经镇、区两级审核通过后，严格落实危房改造“村评议、镇（街）审核、区审批”和“三级公示”制度，遵循“农户个人申请、村集体评议、镇（街）审核、区级审批、签订协议、组织实施、竣工验收”的七步工作流程，对经鉴定（评定）住房属 C、D 级或无房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予以支持。通过以农户自筹资金为主、政府予以适当补助的方式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参照省补助资金分类标准，原则上我区补助资金分类标准：修缮加固危房，补助一般不低于 1.2 万元；拆除重建或选址新建房屋，补助一般不低于 2.5 万元。

3.项目实施情况

(1)组织方式。由区住建局牵头，对镇街上报房屋安全进行现场核实，落实危房改造“村评议、镇审核、县审批”和“三级公示”制度，加强质量监管，加大日常巡查检查力度，做好重要施工节点巡查记录，落实开工信息报告制度、规范日常巡查、加强技术指导，并对施工质量进行验收。

(2)实施流程。遵循“农户个人申请、村集体评议、镇(街)审核、区级审批、签订协议、组织实施、竣工验收”的七步工作流程，严格落实补助资金直接支付到危改户“一本通”账户制度。

4.资金投入及使用情况。2025 年兖州区共争取中央补助资金 75.45 万元、省级补助资金 34.16 万元，合计 109.61 万元，已全部到位。截至 2025 年底，执行预算资金 54.54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49.76%。

(二)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根据省市关于农村低收入群体住房安全保障工作要求，组织镇街对农村低收入群体住房进行全面排查，严格按照个人申请、集体评议、入户审核、县级审批、签订协议、组织实施、竣工验收程序推进农村危房改造工作，C 级危房修缮加固，D 级危房拆除重建，切实保障困难群众住房安全。

2.年度目标。按照中央、省、市工作部署要求，年内完成

农村危房改造 40 户，保障困难群众住房安全。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目的

通过绩效评价，掌握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项目资金使用和项目实施情况，重点关注体制机制健全性、资金使用规范性、成本控制有效性、项目实施的效益性等方面，总结项目实施经验，找出存在的问题和原因，提出前瞻性意见建议，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为以后年度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工作提供参考依据。

（二）评价对象

此次绩效评价对象为 2025 年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项目，预算资金 109.61 万元，采购执行金额合计为 54.54 万元。

（三）评价范围

此次项目评价范围主要包括项目的资金投入情况、资金使用情况、项目实施情况、项目建设进度情况、项目管理情况。评价时间范围为 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四）评价指标体系

该项目评价指标体系从成本、产出、效益、满意度四个维度进行综合评定，具体分为 4 个一级指标，6 个二级指标，10 个三级指标。一级指标的分值分配为成本 10 分、产出 40 分、效益 30 分、满意度 10 分。

三、评价结论及分析

（一）综合评价结论

2025 年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项目综合评价等级为“优”。

（二）指标分析

1.成本指标分析。项目预期成本控制与预期一致，预期目标设置合理；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实际相适应；单位成本合力控制在范围以内。

2.产出指标分析。项目于 2025 年 12 月底前及时开工建设，实际完成 53 户农村危房改造，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 100%，并及时拨付补助资金。

3.效益指标分析。通过实施农村危房改造项目，改善群众居住条件和改造过程中无任何安全事故发生，及时消除农村房屋安全隐患，无省市相关部门督导检查、暗访通报问题。

4.满意度指标分析。通过修缮加固、拆除重建等方式，切实解决困难群众安居难题，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持续增强，改造农户综合满意度较高。

四、项目实施成效

通过实施农村危房改造项目，扎实守住农村低收入群体住房安全底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服务乡村振兴工作大局。

1、住房安全保障有效落实。聚焦农村低保户、分散供养特困人员等重点对象，完成年度危房改造任务，改造房屋全部

通过竣工验收，房屋结构安全、达到基本建设及抗震设防要求，从根源消除安全隐患，保障困难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2、群众居住条件明显改善。通过修缮加固、拆除重建等方式，改造后农房实现基础牢固、功能齐全，同步完善水电、厨卫配套，农户居住舒适度显著提升，实现从“忧居”到“优居”转变。

3、社会效益突出，群众满意度较高。切实解决困难群众安居难题，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持续增强，改造农户综合满意度较高，取得良好的民生社会效益。

五、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024 年底前，兖州区通过对低收入群体住房安全动态的实时监测，发现 40 户农村低收入群体住房安全存在隐患，当时上报 2025 年计划改造 40 户。到 2025 年底，实际改造完成 53 户，超出年初设定的绩效指标值。主要原因是受汛期降雨影响，部分农村低收入群体住房出现新增安全隐患，根据《2025 年山东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住房安全保障工作实施方案》中“应纳尽纳、应改尽改”要求需实施改造。

六、相关建议

我们将进一步加强农村低收入群体动态监测，做好房屋安全监管，及时将危房纳入改造范围。改造过程中督促镇街对施工现场开展巡查，加强技术指导，切实履行质量和安全监管职

责，确保房屋质量安全，从"忧居"到"安居"的转变，切实增强农村低收入人群的获得感、幸福感与安全感，力求最大力度帮扶困难群众。